

应用型本科行政案例诊断课程教学改革初探

申子佛

西安培华学院，陕西西安，中国

【摘要】在国家依法行政实践深化与法学就业市场结构性调整的双重语境下，应用型本科院校法学教育正面临着从知识灌输向能力培养转型的严峻挑战。《行政案例诊断》作为行政法教学体系中的关键一环，承担着连接理论与实务的桥梁作用。然而，当前课程仍普遍存在案例资源滞后、教学方法机械、实践训练虚化、评价体系单一等瓶颈，难以有效支撑学生的职业发展。本文立足于应用型高校的办学实际，以提升学生法律适用能力与实务操作技能为核心，深入剖析课程痛点，并提出构建本土化与时代性兼具的案例资源体系、推行沉浸式与探究式融合的教学范式、打造校地深度融合的实践育人平台、建立全过程能力导向的评价机制以及培育双师型教学团队等改革策略。旨在通过系统性的重构，打破理论与实践的壁垒，切实提升人才培养的针对性与实效性。

【关键词】行政案例诊断；应用型本科；教学改革

1. 法学教育的现实困境与转型契机

当前，法学教育正面临深刻变革。在全面依法治国战略深入推进的背景下，社会对应用型法治人才的需求日益迫切。然而，传统法学教育模式重理论、轻实践，难以有效对接职业需求，导致学生所学知识与实务脱节。在此背景下，应用型本科院校必须进行改革，走出差异化发展之路。

行政法是法律体系中与实践联系尤为紧密的领域，其规范复杂多变，对学生理解和运用能力构成较大挑战。《行政案例诊断》课程正是为了弥补理论与实践之间的鸿沟，旨在引导学生在具体情境中，运用法治思维分析、诊断行政法律问题，培养其解决问题的能力。

然而，现实教学中仍存在明显短板。学生往往能够掌握基础理论，但在面对真实文书、复杂案件时，却难以有效提取法律事实、衡量多方利益、形成可行方案。这种“懂理论、弱实践”的现象，反映出课程在教学设计、案例选用、能力训练等方面仍有提升空间。[1]改革势在必行，必须通过系统重构，真正发挥该课程在衔接理论教学与职业实践中的关键作用。

2. 透视行政案例诊断课程教学的深层症结

通过对多所同类应用型本科院校法学专业的调研，并结合自身的教学体悟，我们不难发现，《行政案例诊断》课程虽然在形式上被列为实践教学环节，但在内核上仍未能摆脱传统理论教学的窠臼，其症结主要体现在以下四个方面。

2.1 案例资源呈现悬浮与滞后特征

目前课堂上使用的案例大多存在严重的悬浮感。一方面，教材中的经典案例大多年代久远，反映的是多年前甚至上个世纪的法治生态。在行政执法信息化、规范化程度大幅提升的今天，这些案例难以引起学生的共鸣。另一方面，案例选择较侧重最高院的指导性案例或重大疑难案件，虽然这些案例在法律适用上具有权威性，但其案情较为复杂，与绝大多数应用型本科毕业生未来将要面对的基层执法、街道治理、行政复议等实务场景相去甚远。

更为关键的是，本土案例也是极度匮乏。学生们在课堂上分析的都是其他地区或法考真题案例，却对自己学校所在地的行政法治实践知之甚少。例如，很多城市都在推行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网格化管理、优化营商环境等具有地方特色的治理实践，但相关的第一手案例却很少进入课堂。这导致学生对地方法治运行缺乏直观认识，毕业后往往需要花费时间去了解和适应。

2.2 教学方法存在单向与机械弊端

尽管翻转课堂、案例教学等概念喊了很多年，但在实操中很多课堂依然是教师主导。所谓的案例分析，往往简化为三个步骤，即教师介绍案情、学生寻找法条、教师给出结论。这种线性的教学模式，将复杂的法律诊断过程简单化了。

真正的诊断，应当是一个充满了试错与权衡的动态过程。但在现有的课堂上，我们很少给予学生犯错的机会，也很少引导学生去思考案件背后的政策考量、社会效果以及行政机关

的执法困境。学生往往是为了迎合教师的标准答案而进行思考,缺乏独立判断的空间。此外,教学方法也过于依赖口头讲授,缺乏情境感。学生没有机会扮演行政相对人去感受愤怒与无助,也没有机会扮演行政执法人员去体会职权法定的压力与两难,这种角色的缺位,使得法律思维训练流于空泛。

2.3 实践环节存在虚化与脱节问题

应用型人才培养的核心在于实践,但在《行政案例诊断》课程中,实践教学往往是最容易被缩水的环节。校内的模拟法庭大多局限于行政诉讼场景的模拟,且往往偏重于庭审程序的表演,忽视了行政决定作出前的事实调查、听证、法制审核等关键环节的模拟。

校外的实习基地建设虽然签了不少协议,但合作深度往往不够。很多时候,学生去行政机关实习,仅仅是从事打字、复印、装订卷宗等事务性工作,很难接触到案件的核心讨论和决策过程。造成这种局面的原因,一方面在于行政机关工作的特殊性,对保密和工作纪律有严格要求,另一方面也在于学校缺乏有效的课程衔接设计,未能将课程教学与实习内容有机对接。实践环节的虚化,使得学生无法在真实的职业环境中检验和提升自己的诊断能力。

2.4 评价体系存在单一与错位弊端

目前的课程考核,依然主要依赖期末的一张试卷或一篇结课论文。这种评价方式本质上考查的是学生的记忆能力和资料整合能力,而非真正的实务操作能力。

在考试中,学生可以准确地背诵出行政处罚的程序规定,但这并不代表他在面对一个抗拒执法的小商贩时,能够做出既合法又合情合理的处置。学生可以写出逻辑严密的论文,但这并不代表他能起草一份格式规范、说理充分的行政复议决定书。这种评价体系的错位,导致学生只关注期末突击复习,忽视了平时学习过程中的能力训练。同时,评价主体也过于单一,基本由任课教师一人说了算,缺乏来自法律实务部门专家的介入和反馈,使得评价结果与职业标准存在偏差。

3. 确立能力导向的课程改革逻辑

针对上述问题,我们对《行政案例诊断》课程的改革不能修修补补,而必须进行系统性的重构。改革的逻辑起点,应当是从以知识传授为中心转向以能力养成为中心。

具体而言,本课程的改革目标应聚焦于三个层面。一是知识层面的深化与活化,不仅要让学生掌握行政法的基本规范,更要让他们理

解法律规范在具体场景中的适用边界。二是技能层面的熟练与综合,重点培养学生事实梳理能力、法律检索能力、逻辑论证能力、文书写作能力以及沟通协调能力。三是素养层面的内化与提升,通过接触真实的行政法治案例,培养学生的程序正义意识、服务行政理念以及维护公平正义的职业使命感。[2]

为了实现这些目标,我们需要打破传统的课堂边界,构建一个开放、动态、多元的教学生态系统。这需要在课程内容、教学方法、实践平台、评价方式以及师资建设等多个维度协同发力。

4. 探索行政案例诊断课程改革的具体举措

基于上述分析,结合应用型本科院校的实际情况,本文提出以下五个方面的具体改革举措,旨在构建一套具有实操性的教学改革方案。

4.1 重构案例资源库建设双驱动的案例体系

案例教学的质量直接取决于案例资源的真实性与代表性。必须构建融合本土法治历史传统与本土当代实践的双元驱动案例体系,为学生提供多层次、有深度的学习素材。

首先,系统开发传统法治案例教学资源。组织专业力量对革命根据地时期的行政案例进行学术梳理和教学转化,重点挖掘政权建设、干部管理、土地改革等领域的典型案例。通过对“三三制”民主实践、“豆选”选举方式、减租减息政策执行等历史案例的现代化解读,帮助学生理解当代中国行政法治的历史渊源,实现专业知识教育与价值观引领的有机统一。

其次,建立动态更新的本土案例库。与地方司法局、人民法院、主要行政执法部门建立稳定合作关系,共同建设行政法治案例资源中心。[3]重点收集三类案例:具有典型法律争点的行政诉讼案例;反映当前治理难题的行政执法案例;体现治理创新的行政调解案例。所有案例都需要经过教学化处理,按照“案情介绍-争议焦点-法律分析-延伸思考”的结构进行标准化编写,并配备相应的教学指导手册和思考题。[4,5]

案例资源库的建设需要建立持续更新机制,确保每年新增案例比例不低于20%,淘汰过时案例,保持案例库的时代性和实用性。

4.2 革新教学范式从而实现从单向讲授向沉浸式诊断的转变

教学方法的改革要从根本上改变“教师讲、学生听”的传统模式,建立以学生为中心的沉浸式诊断教学体系。

全面推行模拟诊断教学法。设计完整的行

政法律实务流程,让学生以小组形式模拟不同法律角色。每个教学单元围绕一个核心案例展开,学生需要完成案件分析、证据收集、法律研究、文书撰写、模拟听证等全套法律实务训练。教师在此过程中扮演导师和评估者的角色,通过设置突发情境、提出关键问题,引导学生深入思考。[6]

建设虚拟仿真实验教学平台。针对行政执法现场、司法审判过程难以实地观察的问题,开发虚拟仿真实验项目。通过VR/AR技术构建三维模拟场景,学生可以在虚拟环境中进行执法演练、参与模拟审判。系统可以记录学生的操作过程,提供即时反馈和评估报告,帮助学生发现知识盲点和技能短板。

实施混合式教学改革。建立“线上自主学习+线下深度研讨”的教学模式。课前通过在线平台发布学习材料和预习任务,课中集中进行案例研讨和技能训练,课后完成实践作业和反思总结。建立学习过程档案,完整记录每位学生的学习轨迹和成长过程。

4.3 深化协同育人以构建校地共融的实践平台

实践教学是应用型人才培养的关键环节,必须建立高校与实务部门深度合作的协同育人机制。

首先,完善双导师制度。聘请资深法官、检察官、政府法制工作人员、律师担任校外导师,建立校外导师资源库。校外导师不仅要参与课堂教学,还要指导学生实习实践、参与毕业设计指导。制定明确的校外导师工作规范,建立科学的考核和激励机制。

其次,建设高质量实践基地。与实务部门合作建设示范性实践教学基地,共同制定实践教学标准。实践基地要能够提供真实的实务工作环境,让学生参与真实案件的处理过程。建立实践教学质量管理体系,对实践过程进行全程监控和评估。[7,8]

再者,拓展移动课堂教学。定期组织学生到法院旁听庭审、到行政机关观摩执法过程、到社区参与纠纷调解。每次移动课堂都要有明确的教学目标、周密的实施方案和后续的总结研讨。建立移动课堂案例库,将现场教学的经验转化为可复用的教学资源。

4.4 优化评价机制并建立全过程多元化的能力考核体系

评价机制改革要从注重知识记忆转向注重能力培养,建立全过程、多维度的评价体系。

首先,加大过程性考核比重。将课堂表现、小组作业、实践报告等纳入考核范围,过程性

考核占比应达到60%以上。制定详细的评价标准,对学生的分析能力、论证能力、表达能力、协作能力等进行全面评估。建立及时反馈机制,帮助学生了解自身不足并及时改进。

其次,改革期末考核方式。采用综合案例分析、实务操作等考核形式,重点考察学生运用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考核题目应来源于真实案例或高度仿真的情境,要求学生综合运用多学科知识进行分析判断。建立考核题库,实行教考分离,确保考核的客观性和公正性。

最后,引入多元评价主体。邀请实务专家参与学生考核,特别是在模拟法庭、诊断报告答辩等环节,实务专家的评价应占一定权重。建立毕业生跟踪反馈机制,用人单位的评价作为改进教学的重要参考。[9]

4.5 提升师资素养打造双师型教学团队

师资队伍是教学改革成功的关键,必须建立理论教学能力与实践指导能力并重的双师型教师发展体系。

第一,要建立教师实践能力提升机制。制定教师到实务部门挂职锻炼的长期规划,确保每位专业教师每五年至少有一次半年以上的全职实践经历。挂职期间要参与实际工作,完成规定的实践任务。建立挂职成果转化机制,要求教师将实践经验系统化地融入教学。

第二,要优化人才引进机制。在人才引进中加大对实务经验的重视,适当放宽对实务型人才在科研成果方面的要求。建立灵活的聘用制度,吸引优秀实务专家加入教学团队。完善兼职教师管理制度,充分发挥实务专家的作用。[10]

第三,要建设教师发展共同体。定期组织教学研讨会、案例工作坊,促进校内教师与实务专家的交流合作。建立集体备课制度,共同开发教学资源。支持教师与实务部门合作开展应用型研究,提升教师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5. 实施保障与评估机制

为确保改革举措有效实施,需要建立相应的保障机制:设立课程改革专项经费,支持案例库建设、实践基地建设、师资培训等工作;制定详细规划表分阶段推进各项改革;建立动态评估机制,定期收集学生反馈、教师反馈和用人单位反馈,持续改进教学质量。

通过上述五个方面的系统改革,行政案例诊断课程将更好地实现理论教学与实践训练的融合,为培养高素质应用型法治人才提供有力支撑。改革的成功不仅取决于方案的完善,更取决于实施过程的精细管理和持续改进,需

要教学团队、学校管理部门和实务部门的共同努力和长期坚持。

参考文献

- [1] 张雅洁.“教、学、练、战”一体化视角下法学案例教学模式优化[J].法制博览, 2025, (04): 157-159.
- [2] 王贵松.行政法的技艺[M].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25.
- [3] 胡海春, 李享, 袁泉.应用型高校法学教育与法律职业衔接的教学探索[J].法制博览, 2025, (10): 166-168.
- [4] 余秋莉.法学案例教学模式的改革探索[J].案例法学研究, 2024, (02): 265-282.
- [5] 江滢.从“案例举例”到案例教学——案例教学法在我国法学实践教学中的应用与完善[J].科教文汇, 2024, (15): 101-104.
- [6] 梅锦, 杨璇.模拟法庭教学的实效性提升研究[J].案例法学研究, 2024, (02): 222-233.
- [7] 晏景中.论行政法中案例教学的实践模式[C].2023年高等教育科研论坛南宁分论坛论文集.2023: 112-113.
- [8] 卫江波.基于案例诊断法的高校法律教育路径初探[J].山西省政法管理干部学院学报, 2019, 32(03): 91-93.
- [9] 刘会凤.法学案例教学模式的探索与创新[C].2023教育理论与管理第三届“创新教育与精准管理高峰论坛”论文集(专题2).2023: 256-258.
- [10] 马莎莎.高校法学教学模式的创新实践探析[J].中国多媒体与网络教学学报(上旬刊), 2024, (12): 65-68.